

苏黎世中国财产损失和营业中断保险 2021 版附加特定财产除外修正条款

经双方理解并同意，现将本保险单第 3.2.1 款修正如下：

3.2 除外财产

除非本保险单另有规定，本保险单不承保下列财产损失或因下列财产的损失或毁损而引起的间接损失：

3.2.1 货币、数字货币、有价证券和契约、金条、毛皮或艺术品；

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本保险单所有其他条款、条件和限制保持不变。